

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福石控股

股票代码：300071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深南东路 5016 号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 A 座 6801-01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22 楼

股权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石控股”）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福石控股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4

第一节 释义

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解释：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上市公司、公司、福石控股	指	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高新投	指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国资委	指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第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重整计划》	指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012884
成立日期	1994年12月29日
营业期限	1994年12月29日至2044年12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刘苏华
注册资本	1385210.5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从事担保业务；投资开发，信息咨询；贷款担保；自有物业租赁。
公司股东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深南东路5016号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A座6801-01
通讯方式	0755-82852488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22楼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73728.4556	34.19902
深圳市平稳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54045.378	25.55896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34695.2498	16.94293
深圳市财政金融服务中心	154040.1837	11.12034
深圳市盈达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8070.621	7.07984
深圳市罗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2690.6428	3.08189
深圳市海能达投资有限公司	24517.6547	1.76996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	3422.3144	0.2470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是否在上市公司担任职务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苏华	董事长	中国	否	中国	否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持股数量(股)	持股占比(%)
1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278	420,973,212	29.61
2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02766	84,381,957	9.96
3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301	47,760,000	6.04
4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002862	6,750,000	5.63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售从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中获得的债转股股票所致。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1年12月16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京01破264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福石控股实施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福石控股总股本671,386,420为股基数，按每10股转增约3.8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255,161,923股。其中，4,200,607股为需回购的首发后限售股份，在本次转增之后予以注销；250,961,316股股份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前述未注销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向原股东进行分配，其中145,000,000股由重整投资人有条件受让，剩余105,961,316股股份用于清偿债务。

在福石控股重整过程中，高新投作为债务人及重整投资人之一，通过以股抵债获得福石控股股票25,886,901股，通过重整投资认购福石控股股票29,113,099股，共计55,000,000股。本次出售股票14,232,700股为以股抵债中的份额。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股份种类	权益变动前 持股数量（股） ¹	权益变动前 持股比例	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权益变动后 持股比例
A股	60,350,000	6.54%	46,117,300	4.99%
合计	60,350,000	6.54%	46,117,300	4.9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股权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通过认购获得的29,113,099股上市公司股票自获得该部分股票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转让，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不存在任何其他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¹ 其中包含其子公司暨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持有福石控股股份5,350,000股。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 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不存在买卖福石控股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苏华

签署日期：2022年11月17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事务部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苏华

签署日期：2022年11月17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
股票简称	福石控股	股票代码	30007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深南东路 5016 号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 A 座 6801-01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可行使表决权减少。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 A 股 持有数量：60,350,000 股 持股比例：6.5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 A 股 变动数量：14,232,700 股 变动比例：1.54% 变动后持股数量：46,117,300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4.9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之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的签署页）

信息披露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苏华

2022年11月17日